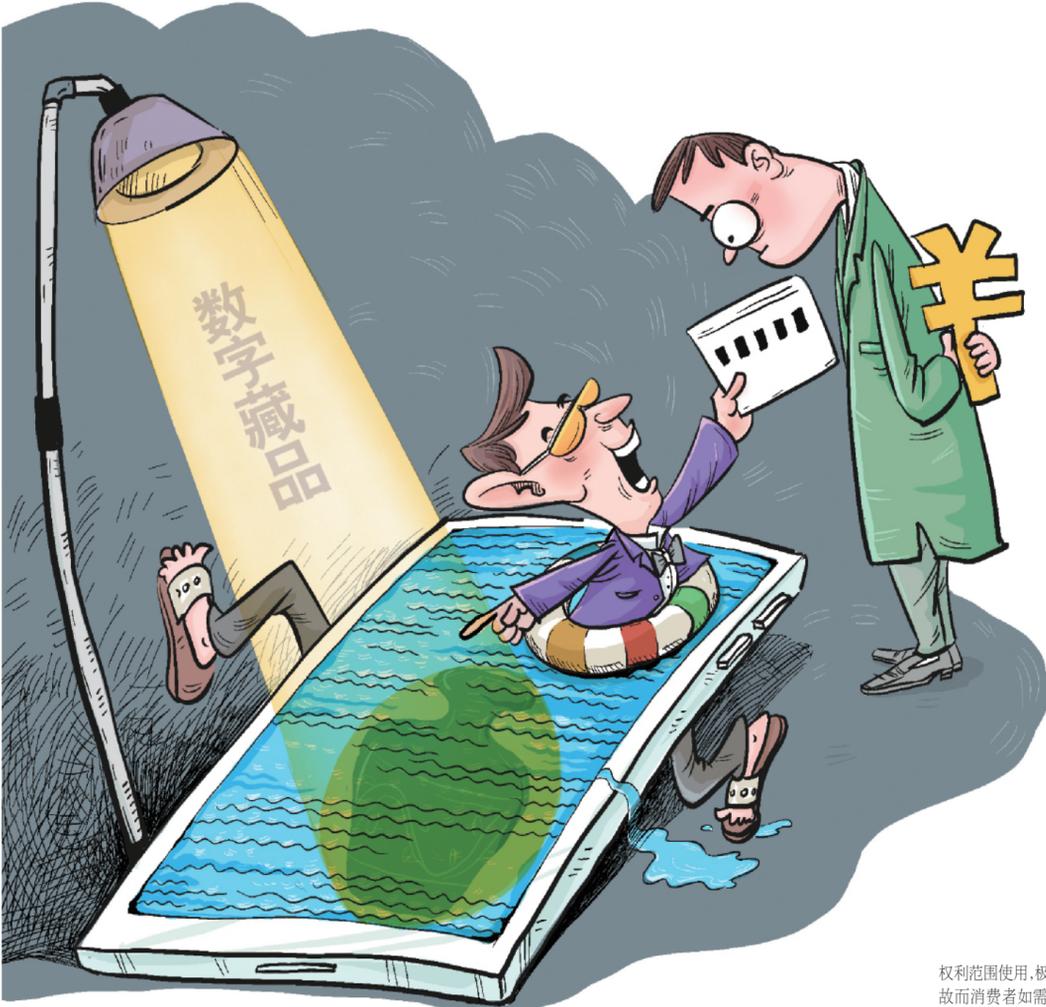




炒作价格虚假发货藏品被盗

区块链技术下的数字藏品也不安全



□ 本报记者 韩丹东 □ 本报实习生 樊晓雅

“0.99元成本价，倒手卖400元”“买到即赚到”……近期，“看得见，摸不着”的数字藏品被捧捧。

数字藏品是指使用区块链技术，对特定作品、艺术品生成的唯一数字凭证，在保护其数字版权的基础上，实现真实可信的数字化发行、购买、收藏和使用。

据《法治日报》记者近日不完全统计，国内发行数字藏品的平台超过100个，这些平台“玩法”雷同：数字藏品的获得途径包括预售、拍卖、抽奖、开盲盒、合成、拉新用户注册等方式，用户花几元至几百元即可抢购，发售即“秒光”成为常态。

而在数字藏品火爆背后，投诉接连不断：截至目前，仅黑猫投诉平台上涉及“数字藏品”的相关投诉就累计超过2500条。消费者投诉问题主要集中在平台涉嫌炒作、哄抬价格；商家虚假发货、不退款；数据丢失，购买藏品被盗等问题。

多位接受记者采访的业内专家提出，数字藏品作为一种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对传播优秀文化具有积极意义，但由于在我国出现时间较短，认定及监管标准尚未建立，导致乱象丛生。为防止数字藏品市场带着问题继续“狂奔”，应及时建立良性监管和行业规则，让技术更好地为艺术服务。

价格暴涨超过百倍 藏品交易套路不浅

来自河北廊坊的李先生试水数字藏品，是在一款App上以0.99元购买了一幅“初唐少女”画像，之后以400元卖出，平台扣完手续费，实际收到350元左右货款。

获利之丰让李先生尝到了甜头。紧接着，他又花6499元抢购了“梅兰芳(木兰从军)数字黑胶唱片”藏品，以6999元定价在该平台出售，而该专辑原本价格为199元，很快，平台显示有人拍下订单，但一直未付款。超过付款时间后，李先生本想把商品下架后趁热再次出售，结果平台锁住了该订单。如此一来，他无法下架藏品，也无法上架再次交易，锁单时间长达24小时。第二天解锁后，该藏品市场价格降至4000元左右，一周后又降至1999元。

李先生向该平台所属公司提起诉讼，希望对方可以退货退款。公司工作人员回复：一切损失是由李先生操作不当造成的，公司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经历此事，李先生发现这是该平台常用的套路：先以低价藏品吸引用户，再把一些实际价格并不高的藏品价格抬高，用户花大价钱买入又转卖时，订单被长时间锁

住无法成功交易，过了这个热度，藏品价格就会不断往下跌，由用户来承担损失，平台在藏品价格最高时抽成10%以上的费用，以此赚取手续费。

在上海区块链技术研究中心法律工作组组长王振华看来，数字藏品的交易平台作为网络服务者，无权擅自限制用户使用网络服务，更无权擅自冻结用户的虚拟财产，由此给消费者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平台如锁定订单限制交易是否构成侵权，应当以具体操作内容和双方签订协议明确约定的权利义务为准。”王振华说。

他补充说，如果数字藏品的交易平台在经营中炒作商品，则涉嫌违反价格法相关规定：经营者如存在相互串通，操纵市场价格，损害其他经营者或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哄抬价格，推动商品价格过高上涨的，将被依法处以罚款，如其行为严重，还有可能构成非法经营罪。

商家圈钱玩“失踪” 消费者维权太难

与李先生情况不同，来自河北石家庄的张先生在平台上买到了假品。前不久，他通过某公众号花276元购买了一款数字藏品，结果收到的图片没有任何交易标识和作品标识，而正规数字藏品都会有唯一标识。

他联系该平台反映情况，结果直到系统自动确认收货也未联系上商家，平台最后给出的回复是：线上门店已经被冻结，无可用余额，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吃了哑巴亏的张先生后来发现，像他一样被坑的还有不少人。他们建了一个交流群，成员达2000多人，“群里每个人被骗金额都在几百元”。

来自河北保定的王先生就是其中之一。他通过“大禹数藏”公众号的内测空投活动了解到相关数字藏品，花110元购买了两个藏品，而收到的两张图片没有任何标识。王先生联系平台，对方回复：由于数字藏品的特殊性质，订单的售后权限全部在商家。可是，为王先生提供数字藏品的商家根本联系不上。

记者关注“大禹数藏”公众号后，点击公众号内的官方店铺链接，显示是空白页面，通过H5链接点击购买，显示藏品已下架。记者浏览相关藏品信息，发现几款之前热门的藏品销量都在两千件左右。

据社群内成员介绍，该平台已经在相关部门要求下作出整改，不再提供数字藏品销售服务。

在王振华看来，商家发的图片没有任何交易标识和作品标识，显然不符合正规数字藏品的规范，不属于真正意义上的数

字藏品。该线上商铺售卖虚假数字藏品涉嫌违法，应承担相应责任，若涉案情节严重，还可能构成刑事犯罪。

王振华认为，根据电子商务法规定，当消费者与平台内经营者发生争议时，平台有义务协助消费者维护合法权益。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消费者通过网络交易平台购买商品或者接受服务，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销售者或者服务者要求赔偿。此外，平台由于未尽资格审核义务或被市场监管部门处罚。

藏品交易暗含风险 警惕知识产权侵权

除了哄抬价格、虚假发货外，数字藏品平台交易安全也存在不少隐患。

来自广西贵港的温女士在一款App充值80元，购买了一个数字藏品，结果发现个人账户里没有显示所购买的商品，也没有任何购买记录，疑似被系统全部清零。次日，温女士联系客服退款，直至第三天才收到款项。

能成功退款，温女士还是幸运的。据她了解，还有不少遇到了和她类似的问题，“钱被吞了，客服不处理，也没有收到平台的任何补偿”。而平台给出的解释是：“平台数据库遭遇大量恶意攻击，不法分子虚假购买盗取玩家藏品，导致数据异常。对于造成的损失，平台会给每个玩家一个补偿。”

今年4月，某艺人在社交媒体上发文称，自己此前获赠的猴头像画作的数字藏品被钓鱼网站偷盗。此后，在国内外NFT交易平台上，该头像在约1小时内，被分别以130以以太坊和155以太坊虚拟货币转手交易。

与此同时，知识产权侵权风险逐渐显现。5月28日，徐德鸿美术馆发布声明指出，其关注到某些数字平台以徐德鸿先生的名义为噱头发售相关数字藏品，这些数字藏品的原始作品有些为假冒作品，有些不能提供完整的溯源证据，有些作品与徐德鸿先生根本无任何关联。

记者在“数字藏品App”中发现，该平台对版权市场和衍生品市场进行了区分，并在“权益须知”中告知，购买版权品市场中的作品，将获得该数字艺术品除人身权利外的其他著作权(包括复制权、发行权等)；购买衍生品作品，将享有对该数字艺术品进行占有、使用和处分的权利。还特别提示：如您有意对该数字艺术品进行商用许可、授权等，建议您与著作权人订立书面的“著作权转让协议”并进行著作权转让备案登记。

王振华说，平台之所以“特别提示”，是因为数字艺术品的著作权为著作权人享有，通过网络购买数字艺术作品的买方仅享有对该数字艺术品的有限使用权，如收藏、学习、研究和欣赏等，若买方超出自身

权利范围使用，极易侵犯权利人的知识产权。故而消费者如需要将数字艺术品用于非协议内容之外的其他商业用途，则需要和著作权权利人签订书面协议并进行备案登记。

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赵舒杰认为，国内数字藏品主要是将数字或实体藏品制作成区块链数字藏品限量发售，因此国内数字藏品的风险更多体现在制作和交易环节的知识产权风险。如未经作品著作权人同意，数字藏品的二次创作、出售等行为，则可能侵犯了著作权人的权利。投资人如果购买了侵权的数字藏品，其购买行为虽然不违法，但通过可溯源的交易记录，可显示其购买的数字藏品属于侵权作品，投资人或消费者将蒙受经济损失。

因此，赵舒杰建议，投资人购买数字藏品前应审查出售方是否享有著作权，包括著作权登记证书、版权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等数字藏品的合法权利证明。同时，数字藏品交易平台也应当发挥平台的主体责任，主动履行平台企业审查义务，保护权利人合法权益。

树立正确消费观念 谨慎选择交易平台

“购买数字藏品，有潜在的技术风险和经济风险。”泰和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朱杰说，一方面，卖方利用消费者不懂区块链技术，以假充真，骗取消费者财物；另一方面，数字藏品交易通过智能合约进行，黑客可能通过黑客技术窃取用户的数字藏品，或者通过钓鱼网站诱使用户将某个智能合约进行授权，再通过智能合约窃取用户钱包中的数字藏品。

那么，从消费者的角度来说，在进行数字藏品交易时又该如何维护自身财产安全呢？

朱杰建议，消费者购买前应该了解作品的版权方是否授权平台制作数字藏品发行并限量销售，选择正规平台进行购买，不随意点击对方发送的陌生网站链接，也不随意进行授权，定时查看清理已经授权过的合约，安全保管私钥不对外泄露，以保证资产安全。

王振华说，消费者首先要明白，数字藏品不应具有任何金融属性，不要试图通过炒作数字藏品来获取短期收益；在选择数字藏品平台时，应选择具备相应资质、有实力、有充分市场正向影响力及信誉度、用户基数规模稳定的平台，此类平台应是国家网信办已备案认可的信技术企业。

“还应当关注平台协议和交易模式，平台协议是否正规，是否严格尽到关键条款的提示义务，平台提供的交易模式是否合法、交易记录是否会完整保留和展示等细节信息；发行方是否具有相应的网络及文化运行等行政许可资质，过往发行的藏品有侵权或违法行为等。”王振华提醒。 漫画/高岳

□ 本报记者 张维

6月15日，第十个“全国低碳日”。生态环境部在今年的主题宣传片中这样说道：“日常生活中的很多举手之劳，看似微小，都有实实在在的减排效果。每个人的点滴行动都将汇聚成落实双碳目标的巨大力量，保护地球就是守护未来的希望。”

在积极落实双碳目标的良好氛围里，绿色低碳理念深入人心，节能低碳生活方式成为越来越多人的选择。这是从2012年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自2013年起设立“全国低碳日”到今天，我国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取得的成绩之一。

这十年，我国实施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成为全球能源消费强度降低最快的国家之一；

这十年，蓝天白云、繁星闪烁渐成常态，清水绿岸、鱼翔浅底景象明显增多，美丽中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这十年，务实高效的全民绿色低碳教育，增强了全民节约意识、生态环保意识；

……

“中国将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为维护全球生态安全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如是说。

政策措施密集发力 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基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责任担当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中国在2020年向世界作出庄严承诺：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这意味着中国将完成全球最高碳排放强度降幅，用全球历史上最短的时间实现从碳达峰到碳中和，需要付出极其艰巨的努力。

这自然不是件容易的事情，以至于当相关数据公布出来时，很多人感到惊喜。据统计，我国202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相比2015年下降18.7%，超额完成“十三五”下降18%的目标任务，较2005年下降48.4%，超额完成40%至45%的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基本扭转了二氧化碳排放快速增长的局面。据初步核算，2021年全国碳排放强度比2020年降低3.8%，为完成“十四五”碳排放强度下降18%的目标任务奠定良好基础。

这背后是从顶层设计到具体实施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集中发力。就顶层设计而言，我国先后成立了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和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相关工作的指导和统筹。将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幅度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分类确定省级碳排放控制目标并

对省级政府进行考核。发布《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制定能源、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和煤炭、电力、钢铁、水泥等重点行业的实施方案，完善科技、碳汇、财税、金融等保障措施，加快形成“1+N”政策体系。

就具体实施而言，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告诉《法治日报》记者，生态环境部推动落实全国碳排放强度下降目标，将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责任考核相关内容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研究制定“十四五”碳排放强度下降目标和各省(区、市)分解方案。综合采取了调整产业结构、优化能源结构、节能提高能效、推进碳市场建设、增加森林碳汇等一系列措施。

产业结构加快转型 绿色效益日益明显

产业结构的绿色转型升级步伐正在加快。

2012年至2021年，中国以年均3%的能源消费增速支撑了平均6.5%的经济增长，能耗强度累计下降26.2%，相当于少用14亿吨标准煤，少排放29.4亿吨的二氧化碳。今年以来，我国单位GDP能耗持续下降，一季度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2.3%，钢铁、石化工业、纺织等重点用能行业能效水平大幅提升。

煤的消耗大为减少。我国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等区域为重点，因地制宜推动散煤治理，截至2021年年底，完成该区域散煤治理2700万户左右，减少散煤消费量6000多万吨，平原地区冬季取暖散煤基本清零。

持续推动化解过剩产能。全国累计淘汰和化解钢铁产能3亿吨左右，水泥产能近4亿吨，平板玻璃1.5亿重量箱。稳步推进钢铁行业实施高质量超低排放改造。截至2021年年底，全国共23家钢铁企业约1.45亿吨粗钢产能已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225家企业约5.36亿吨左右粗钢产能正在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已完成和正在实施改造的钢铁产能占

低碳十年 绿色发展

全国粗钢产能的65%左右。

加强“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以及土地、环保、质量、安全、能效等要求的“散乱污”企业及集群开展综合整治，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分类整治涉气“散乱污”企业及集群62万余家，全国累计超过10万家，重点区域实现“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

生态环境部还开展了分级差异化环保管理，依据企业装备水平、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措施、环境管理水平、运输方式等重点行业企业行业绩效分级，将分级结果应用于差异化环保管理，实施精准治污，促进了钢铁、建材、有色金属冶炼、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装备水平和产业集中度大幅提升，推动独立热轧和独立焦化企业与钢铁企业联合重组、升级改造，有序退出，实现源头节能减污降碳。

工业领域中的“绿色”效益越来越成为亮丽的风景线。四川省宜宾惠美线业有限公司就用“绿色”为自己的产品贴上了“畅销的标签”——他们的彩色纱线经过绿色技术升级，不仅整体节能减排达50%以上，生产成本也大幅下降，产品占领了更高端市场，在外贸市场中无惧疫情冲击，订单只增不减。

正如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司长黄利斌所说：“绿色”发展是当今经济社会发展的主旋律，工业是主战线之一。稳妥有序推进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推动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系统节能转变，为实现工业“绿色”绿色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低碳试点获得成功 市场交易进展顺利

不断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持续推动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中国在落实双碳目标的道路上稳步前进，步伐坚定有力。

截至目前，我国已在6个省和81个城市开展了低碳试点，涉及31个省(区、市)，涵盖全部5个计划单列市。在编制低碳发展规划，制定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配套政策，加快建立以碳排放为特征的产业体系，建立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统计和管理体系，积极引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等方面先行先试，这些试点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低碳发展路径，积累了大量亮点和经验，各具特色的地方低碳发展模式初步显现。

事实证明，试点是成功的。来自生态环境部的统计显示，试点省市碳排放强度下降总体快于全国。

全国碳市场交易的启动与第一个履约周期的顺利收官，为支撑保障水平的持续提升增加了一个完美的注脚。2021年7月16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以下简称全国碳市场)正式启动交易。

据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介绍，全国碳市场第一个履约周期纳入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2162家，年覆盖碳排放量约45亿吨，是目前全球覆盖温室气体排放量规模最大的碳市场。

与此同时，生态碳汇能力明显提高。我国深入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开展山水林田湖草生生态修复工程试点。公开数据显示，中国森林面积和蓄积量连续30多年保持“双增长”，人工林面积长期居世界首位。中国提出的“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案例”成功入选联合国“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全球15个精品案例。

举手之劳成就减排 齐心共建美丽家园

在积极落实双碳目标的良好氛围里，绿色低碳理念深入人心，但仍然需要在群众中加强宣传与普及。

6月8日，相关部门发布的《面向零碳出行——城市公众意识、行为及驱动因素调研》调研报告显示，公众普遍具备一定的认知，但对了解程度不深。85%的公众表示对中国的“双碳”目标有基本的了解，但在定性调研中，大多受访对象并不能清楚描述这一政策的内容。

“绿色低碳发展是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转型的复杂工程和长期任务，‘双碳’目标不是轻轻松松就能实现的。”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说。

黄润秋说，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坚定不移，不可半途而废，要坚持稳中求进，逐步实现。

比如，富集贫油少气是我国的基本国情，要先立后破，通盘谋划，确保传统能源逐步退出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替代基础上。一方面，坚决控制化石能源消费，提升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另一方面，加快发展有规模有效益的光伏和风电等新能源，统筹水电开发和生态保护，积极有序发展核电。

黄润秋认为，降碳可以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减污可以提高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扩绿可以提高碳汇能力，扩大环境容量，把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作为总抓手，可以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从而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